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obacco International (HK)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公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財務摘要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同比變化 (%)
收入	13,074,243	11,836,221	10.5%
銷售成本	(11,696,601)	(10,747,897)	8.8%
毛利	1,377,642	1,088,324	26.6%
其他收入淨額	120,374	91,117	32.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58,396)	(152,986)	3.5%
融資成本	(224,096)	(167,396)	33.9%
稅前利潤	1,115,524	859,059	29.9%
所得稅	(212,722)	(166,686)	27.6%
年內利潤	902,802	692,373	30.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853,735	598,773	42.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元)	1.23	0.87	
每股中期股息(港元)	0.15	—	
每股末期股息(港元)	0.31	0.32	

為更好地回饋股東、共享發展成果，經充分考慮本集團的良好盈利能力及充裕現金流，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31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0.15港元，全年股息合計每股0.46港元，同比增長43.8%。本集團將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4	13,074,243	11,836,221
銷售成本		<u>(11,696,601)</u>	<u>(10,747,897)</u>
毛利		1,377,642	1,088,324
其他收入淨額	5	120,374	91,117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158,396)</u>	<u>(152,986)</u>
經營利潤		1,339,620	1,026,455
融資成本	6(a)	<u>(224,096)</u>	<u>(167,396)</u>
稅前利潤	6	1,115,524	859,059
所得稅	7	<u>(212,722)</u>	<u>(166,686)</u>
年內利潤		902,802	692,373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53,735	598,773
非控股權益		<u>49,067</u>	<u>93,600</u>
		902,802	692,373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元)	9	<u>1.23</u>	0.87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兌換差額		<u>(17,142)</u>	<u>10,06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7,142)	10,06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85,660	702,438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36,593	608,838
非控股權益		<u>49,067</u>	<u>93,600</u>
		885,660	702,438

於2024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409	43,465
無形資產		100,267	131,109
商譽		212,929	212,9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7,012	58,593
遞延稅項資產	7(d)	15,746	80,687
		<u>444,363</u>	<u>526,783</u>
流動資產			
存貨		5,425,745	2,973,650
即期可收回稅項	7(c)	33,38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055,593	908,0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466	570,808
短期銀行存款		2,340,108	1,761,148
		<u>9,372,292</u>	<u>6,213,61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11	3,553,458	1,438,098
租賃負債		9,747	9,131
銀行借款		2,947,744	2,480,495
應付即期稅項	7(c)	23,532	67,002
修復成本撥備		—	2,887
		<u>6,534,481</u>	<u>3,997,613</u>
流動資產淨額		<u>2,837,811</u>	<u>2,215,99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82,174</u>	<u>2,742,782</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828	537
遞延稅項負債	7(d)	68,384	46,953
修復成本撥備		3,692	—
		<u>94,904</u>	<u>47,490</u>
資產淨額			
		<u>3,187,270</u>	<u>2,695,29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03,721	1,403,721
儲備		<u>1,601,453</u>	<u>1,089,95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005,174	2,493,671
非控股權益			
		<u>182,096</u>	<u>201,621</u>
權益總額			
		<u><u>3,187,270</u></u>	<u><u>2,695,292</u></u>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12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中煙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煙國際集團**」，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中國煙草總公司(「**中國煙草總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公司)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業務營運(統稱「**相關業務**」)：

- 向東南亞、香港、澳門、台灣及煙葉類產品的非獨家經營區域出口煙葉類產品(「**煙葉類產品出口業務**」)；
- 自全球原產國或地區(受制裁國家及地區外)進口煙葉類產品至中國內地(「**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
- 向捲煙的獨家經營區域及捲煙的新增特定區域直接銷售或通過分銷商銷售中國煙草總公司集團旗下捲煙(「**捲煙出口業務**」)；
- 向全球市場(中國內地除外)出口新型煙草製品(「**新型煙草製品出口業務**」)；及
- 在巴西共和國(「**巴西**」)及從巴西到全球市場(中國內地除外)的煙葉採購、加工、銷售以及煙葉生產所需的農用物資的採購(「**巴西經營業務**」)。

2 合規聲明及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個別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同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中截有的截至2024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此類資料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須披露的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且本集團將於適當時提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核數師已就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未包括任何核數師以強調方式提請注意的事項而不對其報告作出保留；亦未包括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條或(3)條的聲明。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已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2020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發展動態並未對本集團與當前期間或之前期間已經編製或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為附註4(b)所詳述的煙葉類產品出口業務、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捲煙出口業務、新型煙草製品出口業務及巴西經營業務。

按主要產品及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煙葉類產品銷售額	11,363,153	10,496,971
—捲煙銷售額	1,573,644	1,208,727
—新型煙草製品銷售額	135,184	129,979
—提供服務	2,262	544
	<u>13,074,243</u>	<u>11,836,221</u>

本集團按時確認其所有收入點。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入詳細披露於附註4(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一名客戶（2023年：一名客戶）的收入為約8,256,471,000港元（2023年：約8,079,031,000港元），已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及地域聯合組建的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內部呈報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所用方式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須予報告分部。本公司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須予報告分部。

- 煙葉類產品出口業務：向東南亞、香港、澳門、台灣及煙葉類產品的非獨家經營區域出口煙葉類產品。
- 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自全球原產國或地區（受制裁國家及地區外）進口煙葉類產品至中國內地。

- 捲煙出口業務：向捲煙的獨家經營區域及捲煙的新增特定區域直接銷售或通過分銷商銷售中國煙草總公司集團旗下捲煙。
- 新型煙草製品出口業務：向全球市場（中國內地除外）出口新型煙草製品。
- 巴西經營業務：在巴西及從巴西到全球市場（中國內地除外）的煙葉採購、加工、銷售以及煙草生產所固有的農用物資的採購。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須予報告分部之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存貨。分部負債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本集團的所有其他資產及負債，如非流動資產（商譽及非流動貿易應收賬款以及其他應收賬款除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租賃負債、修復成本撥備、有關遞延或即期稅項的業務、借款及資產／負債無關的其他應付款項不被視為明確歸屬於個別分部。該等資產及負債被分類為公司資產／負債，按中心基準管理。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至須予報告分部。報告分部利潤所採用之計量方式為毛利，即須予報告分部收入減與之直接相關的銷售成本。管理層除收到關於毛利的分部資料外，還會獲提供有關收入的分部資料。本集團的須予報告分部間不存在分部間收入。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主要指利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淨額、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不被視為明確歸屬於個別分部。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有關本集團須予報告分部資料列載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煙葉類產品	煙葉類產品	新型煙草製品			未分配	合計
	出口業務	進口業務	捲煙出口業務	出口業務	巴西經營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貨品	2,059,282	8,254,248	1,573,644	135,184	1,049,623	-	13,071,981
服務收入	2,262	-	-	-	-	-	2,262
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u>2,061,544</u>	<u>8,254,248</u>	<u>1,573,644</u>	<u>135,184</u>	<u>1,049,623</u>	-	<u>13,074,243</u>
須予報告分部毛利	<u>83,859</u>	<u>825,563</u>	<u>277,414</u>	<u>7,026</u>	<u>183,780</u>	-	<u>1,377,642</u>
利息收入						147,537	147,537
其他公司收入						2,965	2,965
折舊及攤銷						(54,545)	(54,545)
融資成本						(224,096)	(224,096)
其他公司開支						(133,979)	(133,979)
稅前利潤							1,115,524
所得稅開支							(212,722)
年內利潤							<u>902,802</u>
於2024年12月31日							
須予報告分部資產	<u>146,656</u>	<u>5,338,190</u>	<u>226,496</u>	<u>11,580</u>	<u>956,125</u>	<u>3,137,608</u>	<u>9,816,655</u>
須予報告分部負債	<u>229,422</u>	<u>3,184,720</u>	<u>17,054</u>	<u>18,696</u>	<u>55,434</u>	<u>3,124,059</u>	<u>6,629,385</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煙葉類產品	煙葉類產品	新型煙草製品			未分配	合計
	出口業務 千港元	進口業務 千港元	捲煙出口業務 千港元	出口業務 千港元	巴西經營業務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651,660	8,079,030	1,208,727	129,979	766,281	–	11,835,677
服務收入	544	–	–	–	–	–	544
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u>1,652,204</u>	<u>8,079,030</u>	<u>1,208,727</u>	<u>129,979</u>	<u>766,281</u>	<u>–</u>	<u>11,836,221</u>
須予報告分部毛利	<u>45,139</u>	<u>732,391</u>	<u>164,038</u>	<u>5,715</u>	<u>141,041</u>	<u>–</u>	<u>1,088,324</u>
利息收入						99,181	99,181
折舊及攤銷						(51,052)	(51,052)
融資成本						(167,396)	(167,396)
其他公司開支						(109,998)	(109,998)
稅前利潤							859,059
所得稅開支							(166,686)
年內利潤							<u>692,373</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須予報告分部資產	<u>14,981</u>	<u>3,175,370</u>	<u>188,398</u>	<u>5,907</u>	<u>725,252</u>	<u>2,630,487</u>	<u>6,740,395</u>
須予報告分部負債	<u>47,691</u>	<u>1,280,791</u>	<u>13,008</u>	<u>15,223</u>	<u>8,348</u>	<u>2,680,042</u>	<u>4,045,103</u>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按本集團產品分銷至客戶的地點劃分的有關本集團自外部客戶產生收入所在地區的資料。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中國(不包括特別行政區)	9,553,618	9,015,260
印度尼西亞共和國	1,504,296	1,257,923
埃及阿拉伯共和國	356,079	154,265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	350,748	179,030
香港	286,720	308,087
巴西	264,418	276,339
比利時王國	162,730	64,866
菲律賓共和國	124,014	152,469
其他	471,620	427,982
	<u>13,074,243</u>	<u>11,836,221</u>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獲分配的營運所在地點(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劃分。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	31,922	8,564
巴西	359,683	378,939
	<u>391,605</u>	<u>387,503</u>

5 其他收入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30,128)	(8,064)
利息收入	147,537	99,181
其他	2,965	—
	<u>120,374</u>	<u>91,117</u>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項目：

(a) 融資成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207,189	154,246
租賃負債利息	221	393
撥備應計利息	153	116
其他融資成本	16,533	12,641
	<u>224,096</u>	<u>167,396</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4,429	100,21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902	2,591
	<u>107,331</u>	<u>102,807</u>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保障的受僱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作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此外，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本集團應參與北京市政府為員工組織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對該等退休計劃作出供款。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與該等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付款承擔其他重大責任。

此外，本集團的巴西附屬公司為其員工提供定額供款養老金計劃。若該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員工支付當期及以往期間與員工服務相關的福利，則該等附屬公司並無法律或推定義務支付進一步的供款。在提供授予這些付款權利的服務時，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付款確認為開支。按照從員工薪酬1%到6%不等的年齡及工資範圍，本集團的部分最多可對應於員工供款的250%。對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

(c) 其他項目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折舊		
— 自有物業及設備	11,875	9,760
— 使用權資產	11,771	10,229
	<u>23,646</u>	<u>19,989</u>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211	2,182
— 其他服務	580	604
	<u>2,791</u>	<u>2,786</u>
無形資產攤銷	30,899	31,063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326	3,3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確認	807	2,896
存貨成本 [#]	<u>11,657,430</u>	<u>10,694,104</u>

[#]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和攤銷費用有關的約54,919,000港元（2023年：約53,998,000港元），上文單獨披露的相應總額亦包含該總額，或於附註6(c)每種開支分別披露。

7 所得稅

(a) 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指：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126,350	100,127
即期稅項－海外		
年內撥備	—	140,584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附註7(d))	86,372	(74,025)
	<u>212,722</u>	<u>166,686</u>

2024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該年度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6.5% (2023年：16.5%) 計算。由於有關稅項優惠已由本集團所屬之更大集團享有，故本集團未符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2024年及2023年引入之兩級稅制項下8.25%稅階。

2024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經計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2023/24年度應評稅應付稅款授出的100%扣減額 (各項業務最高扣減額為3,000港元) (2023年：最高扣減額為6,000港元)。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包括巴西的企業所得稅及社會貢獻稅。於2024年及2023年，巴西企業所得稅及社會貢獻稅的適用稅率分別為25%及9%。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之間的對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稅前利潤	<u>1,115,524</u>	<u>859,059</u>
按於相關司法管轄區所得利潤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的 名義稅	214,054	188,91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6,824	4,080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4,478)	(26,214)
未確認未動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5,568	1,581
其他	<u>754</u>	<u>(1,673)</u>
	<u>212,722</u>	<u>166,686</u>

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約51,930,000港元(2023年：約35,553,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虧損。根據現行法例，稅項虧損不會到期。

(c) 於財務狀況表的應付／(可收回)即期稅項指：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年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126,350	100,127
已付暫繳香港利得稅	<u>(101,141)</u>	<u>(51,011)</u>
	25,209	49,116
與過往年度有關的香港利得稅撥備結餘	<u>(1,677)</u>	<u>(666)</u>
	23,532	48,450
香港利得稅結餘	<u>(33,380)</u>	<u>18,552</u>
巴西稅項結餘	<u>(9,848)</u>	<u>67,002</u>
	<u>(9,848)</u>	<u>67,002</u>
代表		
可收回即期稅項	(33,380)	—
應付即期稅項	<u>23,532</u>	<u>67,002</u>
	<u>(9,848)</u>	<u>67,002</u>

(d)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各組成部分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未變現利潤 港元	與業務合併 有關的公允 價值調整 港元	其他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8,481)	57,645	(8,873)	40,291
計入損益(附註7(a))	<u>(16,599)</u>	<u>(10,692)</u>	<u>(46,734)</u>	<u>(74,025)</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5,080)	46,953	(55,607)	(33,734)
扣除自/(計入)損益(附註7(a))	<u>9,334</u>	<u>(12,093)</u>	<u>89,131</u>	<u>86,372</u>
於2024年12月31日	<u><u>(15,746)</u></u>	<u><u>34,860</u></u>	<u><u>33,524</u></u>	<u><u>52,638</u></u>

(ii)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5,746	80,687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68,384)</u>	<u>(46,953)</u>
	<u><u>(52,638)</u></u>	<u><u>33,734</u></u>

(e)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已使用針對補足稅的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的臨時強制豁免，並將於產生時將稅項入賬列作即期稅項。

8 股息

(a) 本年度應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的股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2023年：無)	103,752	—
報告期間結束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1港仙 (2023年：每股普通股32港仙)	<u>214,421</u>	<u>221,338</u>
	<u><u>318,173</u></u>	<u><u>221,338</u></u>

報告期末後擬派發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b) 本年度批准及派付的上個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付的股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本年度批准及派付的上個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2港仙 (2023年：每股20港仙)	<u>221,338</u>	<u>138,336</u>

9 每股盈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約853,735,000港元(2023年：約598,773,000港元)及已發行691,680,000股普通股(2023年：691,680,000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10,985	513,257
應收票據	<u>127,855</u>	<u>2,496</u>
	738,840	515,75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1,912	189,991
向生產商作出墊款	201,438	185,848
可收回增值稅	<u>50,415</u>	<u>75,007</u>
	1,092,605	966,599
呈列為：		
— 流動部分	1,055,593	908,006
— 非流動部分	<u>37,012</u>	<u>58,593</u>
	<u>1,092,605</u>	<u>966,599</u>

除了若干其他可收回稅項、對生產者的墊款及租金按金之外，所有剩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以現金或農業投入品的形式向生產者發放短期墊款，通過煙草交付結算。此外，其亦向生產方提供長期墊款，作為生產基礎設施的融資。在結算短期債務時，回收此等墊款可能會因應生產方的具體情況及／或違約而對未來收成重新談判。

於各報告期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損失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71,136	220,842
31至90日	401,163	77,207
90日以上	<u>266,541</u>	<u>217,704</u>
	<u>738,840</u>	<u>515,753</u>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根據到期日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未逾期	701,531	253,385
逾期1至30日	2,037	39,808
逾期31至90日	35,122	125,720
逾期90日以上	<u>150</u>	<u>96,840</u>
	<u>738,840</u>	<u>515,753</u>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自開票日期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就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19,802	1,232,557
合約負債	28,665	29,262
應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23,837	53,6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1,154	122,661
	<u>3,553,458</u>	<u>1,438,098</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u>3,553,458</u>	<u>1,438,098</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CBT非控股權益的若干金額。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2,192,797	626,348
31至90日	1,040,799	330,714
90日以上	186,206	275,495
	<u>3,419,802</u>	<u>1,232,557</u>

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在發出採購訂單時預付貨款，該款項於有關商品控制權轉移前確認為合約負債。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期初合約負債已確認為年內收入。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可能不時收到終端客戶提出的質量索賠。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管理層認為相關質量索賠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4年，本集團秉承「尊重市場、尊重規則、尊重投資者」發展理念，聚焦國際市場拓展、聚力公司治理規範、聚心社會價值實現，深化現有業務優勢，促進創新業務發展，整體業績同比取得較大幅度增長，累計實現營業收入130.7億港元，同比增長10.5%；實現歸母淨利潤8.54億港元，同比增長42.6%。本集團本年度取得的主要經營發展成果如下：

- 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方面，加強煙葉資源供需匹配能力，持續完善優質煙葉原料保障體系。加強對原煙市場的參與度，主動作為應對極端天氣導致的產情波動；深化供需兩端協同聯動，穩固上下游供應鏈，提高產品匹配度，確保優質煙葉原料的穩定供應。
- 煙葉類產品出口業務方面，積極拓展市場渠道，持續提升業務盈利能力。採取有效舉措優化市場佈局，持續拓展非獨家經營區域業務；與重點客戶和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協議，穩固與供需兩方合作關係穩定性；主動把握市場需求增長趨勢，持續優化定價機制，提升盈利水平。
- 捲煙出口業務方面，自營業務提升效果顯著、有稅市場業務開拓初見成效。聚焦品牌培育與市場拓展，持續優化品規與結構組合，深挖現有渠道增量空間，著力推進有稅業務發展，推動捲煙及雪茄新品銷售與業務盈利能力提升，強化供應鏈精益化管理，驅動業務可持續發展。
- 新型煙草製品出口業務方面，聚焦重點市場，擴大品牌影響力。積極提升本集團發展新動能，優化產銷兩端供應鏈效能、提升產品創新及工藝水平；充分發揮業務平台優勢，持續完善經營策略，優化市場佈局和品規組合，提高品牌競爭力，穩步提升盈利水平。

- 巴西經營業務方面，聚焦核心資源掌控，拓寬銷售渠道。積極擴大原煙收購區域和規模，新增雪茄煙葉供應品類，增強煙葉原料調配能力；積極拓寬銷售渠道，構建更加廣泛且穩健的客戶網絡，提升業務盈利能力；精准服務核心客戶，有效提升產品可追溯性及ESG綜合水平。
- 運營管理方面，持續推行「精益化管理」，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加強戰略規劃、優化資源配置、聚焦業務計劃、強化風險防範、突出預算管理、提高資管水平，提高企業內控管理水平，降低融資及運營成本；實施ERP系統升級，實現業務流程數字化重構，提高企業管理智能化水平；全面煥新官網，打造信息交互平台，強化投資者關係互動，提升本集團對外形象。
- 人力資源管理方面，聚焦核心業務發展需求，不斷充實人才隊伍，完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推行員工職業發展「九年計劃」，為員工提供清晰的職業發展通道；建立導師制度，為新入職員工匹配「一對一」導師，強化業務技能培訓和職業道德教育；定期開展員工滿意度測評，持續優化人力資源管理政策，提升員工成就感和幸福感。
- ESG管理方面，持續加大ESG投入，致力於ESG建設與企業發展的同向發力。持續完善ESG制度體系，製訂ESG發展路徑規劃，有效提升本集團ESG管治水平；積極探索綠色低碳創新實踐，逐步構建可持續供應鏈，打造氣候韌性「競爭力」；積極服務回饋社會，開展社區關懷，為本地青年提供就業和實習平台；不斷提升ESG表現，持續獲得國際權威機構認可。

業務運營回顧

核心業務

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煙葉類產品進口數量111,980噸，同比減少5,236噸，降幅為4.5%；營業收入8,254.2百萬港元，同比增加175.2百萬港元，增幅為2.2%；毛利825.6百萬港元，同比增加93.2百萬港元，增幅為12.7%。業績增長主要由於：(1)本年度到港的毛利率較高的巴西煙葉類產品佔比較去年同期提升；及(2)本年度進口煙葉類產品的整體銷售單價較去年提高。

煙葉類產品出口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煙葉類產品出口數量83,487噸，同比增加12,978噸，增幅為18.4%；營業收入2,061.5百萬港元，同比增加409.3百萬港元，增幅為24.8%；毛利83.9百萬港元，同比增加38.7百萬港元，增幅為85.8%。業績大幅增長主要由於：(1)本集團緊抓國際市場對煙葉需求增加契機，積極組織適銷貨源，使煙葉類產品出口數量同比錄得增長；及(2)優化定價策略，增強對供需兩端的議價力度，使煙葉類產品出口業務的收入及毛利錄得大幅增長。

捲煙出口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捲煙出口數量3,339,700千支，同比增加535,833千支，增幅為19.1%；營業收入1,573.6百萬港元，同比增加364.9百萬港元，增幅為30.2%；毛利277.4百萬港元，同比增加113.4百萬港元，增幅為69.1%。業績大幅增長主要由於：(1)本集團積極拓寬經營區域，拓展有稅業務，擴大市場覆蓋面，積極引入新品捲煙，提升業務發展動能；及(2)持續優化捲煙業務結構及產品組合，擴大自營業務規模、提升自營業務佔比，推動毛利大幅增長。

新型煙草製品出口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新型煙草製品出口數量761,910千支，同比增加84,600千支，增幅為12.5%；營業收入135.2百萬港元，同比增加5.2百萬港元，增幅為4.0%；毛利7.0百萬港元，同比增加1.3百萬港元，增幅為22.9%。業績增長主要由於：(1)聚焦重點品牌培育發展，深挖市場渠道增量空間，重點市場、重點客戶訂單增加；及(2)持續優化經營模式，豐富品規組合，完善定價策略，穩步提升盈利水平。

巴西經營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煙巴西旗下非全資附屬公司CBT向中國以外地區出口煙葉類產品數量31,627噸，同比減少769噸，降幅為2.4%；營業收入1,049.6百萬港元，同比增加283.3百萬港元，增幅為37.0%；毛利183.8百萬港元，同比增加42.7百萬港元，增幅為30.3%。業績大幅增長主要由於：(1)本年度銷售單價較高的成品片煙銷量佔比呈現較大幅度增長；及(2)本年度巴西煙葉類產品整體銷售單價較去年上升。

2025年展望

展望2025年，面對發展的新形勢、新情況，明者因時而變，知者隨事而制，本集團將繼續堅持「資本市場運作和國際業務拓展平台」戰略定位，秉持「跳起摸高」精神，重點推進以下幾方面的發展：

- 持續提升盈利能力，實現股東長期價值。本集團聚焦可持續發展，穩步提升業務規模、運營質量和盈利能力，保障每股派息金額穩中有增，為股東帶來長期可持續回報。
- 堅持「內生與外延」協同並進，持續聚焦資本運作平台建設。主動尋找、篩選及跟蹤與本集團發展戰略契合的優質標的，適時開展投資併購，努力實現跨越式發展。
- 動態研判國際煙葉市場行情，系統提升業務盈利能力。增強供應鏈韌性，提高對國際煙葉市場供需波動的反應能力，保障進口高性價比優質煙葉的穩定供應；強化與下屬企業的協同效應，拓展煙葉供應渠道；依托核心競爭優勢，深化與重點市場重點客戶的合作關係，培育新興市場增長點，加速全球化客戶網絡佈局。

- 持續聚焦捲煙品牌發展，優化產品結構與品規組合，提升業務盈利水平。深化與國產雪茄企業戰略合作，逐步擴大雪茄業務市場範圍；穩步推進有稅市場拓展，提升產品競爭力，同時積極探索新市場以拓寬經營區域。
- 持續推動新型煙草創新發展，提高品牌國際知名度。持續推進產銷兩端深化合作，推動新型煙草技術創新和產品迭代升級，增強產品競爭力；持續優化重點市場業務拓展模式和產品定價策略，著力提升品牌國際影響力。
- 堅持「三提一控」發展思路，持續強化CBT核心競爭力。將「提升質量管控、提升ESG水平、提升品牌形象及控制成本費用」理念融入煙葉產銷環節；全面加強CBT市場銷售團隊建設，持續拓寬銷售區域、豐富客戶群體，不斷增強企業發展韌性。
- 聚焦公司治理，持續完善本集團治理體系建設。加強前瞻預判能力，強化運營成本控制，提升資金精細化管理水平；優化運營管理流程，持續提升信息系統建設水平，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持續完善合規風險體系建設，提升風險防控能力；持續與境內外投資者保持高效溝通，全面提升本集團在全球資本市場影響力。
- 動態優化人力資源策略，著力打造市場化、國際化、職業化的人才隊伍。優化並持續實施「九年計劃」及導師制度，加強員工成長引導；持續推行實習生計劃，構建未來人才儲備梯隊；完善內部培訓體系，籌辦精品培訓課程，為員工職業發展提供全面支持；優化員工關係管理，提升員工滿意度，營造團結奮進的工作氛圍。
- 聚心社會價值，多維度推進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工作。不斷完善本集團ESG一體化建設，將「更加綠色、更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運營各環節，助力本集團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財務回顧

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較2023年同期增長10.5%至13,074.2百萬港元（2023年：11,836.2百萬港元），成本較2023年同期增加8.8%至11,696.6百萬港元（2023年：10,747.9百萬港元），毛利較2023年同期增長26.6%至1,377.6百萬港元（2023年：1,088.3百萬港元）。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增長，主要受捲煙出口業務、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及巴西經營業務增長所驅動。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淨額較2023年同期上升32.1%至120.4百萬港元（2023年：其他收入淨額9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平均存款利率上升及短期銀行存款增加所帶動的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較2023年同期上升3.5%至158.4百萬港元（2023年：153.0百萬港元）。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的同比增長保持相對穩定，但收入及年內利潤則錄得大幅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全面加強成本管理，優化費用支出結構。

融資成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較2023年同期上升33.9%至224.1百萬港元（2023年：167.4百萬港元），此費用主要為銀行借款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融資成本大幅增加，主要由於CBT向銀行借款的規模及利率上升。

年內利潤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較2023年同期增長42.6%至853.7百萬港元（2023年：598.8百萬港元）。本集團年內利潤較2023年同期年內利潤增長30.4%至902.8百萬港元（2023年：692.4百萬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本集團年內利潤同比增長主要受捲煙出口業務、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巴西經營業務增長及利息收入增長所驅動。

每股盈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853.7百萬港元（2023年：598.8百萬港元）及已發行691,680,000股普通股（2023年：691,680,000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每股盈利為1.23港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0.87港元）。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2,837.8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2,216.0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本開支

除本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債務

借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借款為無抵押，按攤銷成本計量並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所有銀行借款以固定利率計息，且年度加權平均利息為7.76%（於2023年12月31日：7.58%）。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承受以雷亞爾計值之銷售及採購（產生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而衍生的貨幣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對沖外匯風險，但將會持續密切監察該等風險。

或有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於2023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無）。

流動性、財政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9,816.7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6,740.4百萬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銀行存款為2,857.6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2,332.0百萬港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源支持其營運及滿足其可預見的資本開支。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為6,629.4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4,045.1百萬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為0.94（於2023年12月31日：0.92）。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43（於2023年12月31日：1.55）。

僱員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有53名（於2023年12月31日：42名）僱員及在巴西有265名（於2023年12月31日：239）僱員（不包括季節工）。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之員工成本為107.3百萬港元（2023年：102.8百萬港元）。

本集團力求為僱員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並制定內部政策。本集團所有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工資、績效獎金及若干其他僱員福利。本集團每年參考香港及巴西市場薪酬趨勢，結合僱員的服務年資、相關專業經驗及績效考核等因素，審核僱員的薪酬待遇。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學習型組織。在培訓與發展方面，我們設立了全面的培訓體系，涵蓋了業務知識、技能培訓、上市合規等多個方面，以提升員工的綜合素質和業務能力。此外，本公司還推出了員工發展「九年計劃」與導師制度，為員工提供個性化的職業路徑規劃和輔導，幫助員工實現個人職業目標。公司總經理為新員工主講「入職第一課」，公司管理層及部門負責人主講有關業務，各部門按職能及實際需要組織相關培訓，全年共計開展涵蓋新員工入職、公司核心業務介紹、宏觀經濟形勢分析、行業動態及趨勢分析、上市合規、內部規章制度及流程、專業工具及系統使用、信息安全、ESG、人力資源管理等在内的多元化培訓。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根據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以每股股份4.88港元的價格發行166,670,000股股份，其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13百萬港元，且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於上市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5.35港元。於2019年7月4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上市相關超額配售權的悉數行使，以每股股份4.88港元的價格發行25,000,000股股份，其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2百萬港元。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根據超額配售權獲行使發行25,000,000股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並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4百萬港元。本公司之淨價（按所得款項淨額除以有關股份首次公開發售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約為每股股份4.72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並將繼續與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於2023年6月28日有關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的最新情況之公告所載之使用方式一致。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以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未使用金額之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估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月1日的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的未使用 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期間表
進行對本集團的業務 形成補充的投資與收購	45%	406.8	81.4	–	81.4	餘下資金將於 2025年6月30日前 使用。
支持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	20%	180.8	171.5	6.4	165.1	餘下資金將於 2025年6月30日前 使用。
與其他國際煙草公司的戰略業務 合作，包括共同探索及開發新 興煙草市場	20%	180.8	180.1	1.5	178.6	餘下資金將於 2025年6月30日前 使用。
一般營運資金	10%	90.4	–	–	–	不適用
改善本集團採購和銷售資源的 管理以及優化本集團的經營 管理	5%	45.2	15.9	11.4	4.5	餘下資金將於 2025年6月30日前 使用。
合計	100%	904.0	448.9	19.3	429.6	

附註：上述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最佳估計而作出，可根據市況日後發展作出改動。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或債權證。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以港元支付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0.31港元的末期股息（2023年：每股0.32港元），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691,680,000股股份。根據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如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總額約為214,421,000港元。

為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至2025年7月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停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進行登記。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7月2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其他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寄送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厘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自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內其股份過戶將不予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進行登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所有董事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要求標準。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鄒小磊先生、王新華先生及何俊華女士。由鄒小磊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根據有關其審閱以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年度業績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

獨立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於本公告所列的財務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核證工作，因此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無發表任何保證。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須本公司予以披露的2024年12月31日之後的重大事項。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2024年年度業績及2024年年報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tihk.com.hk>。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BT」	指	China Brasil Tabacos Exportadora S.A.，一家於2011年9月15日在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煙草」或「中國煙草總公司集團」	指	中國煙草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內地」	指	中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中國煙草總公司」	指	中國煙草總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本公司」	指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55)，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煙巴西」	指	中煙國際巴西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6月6日在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煙巴西集團」	指	中煙巴西及其附屬公司(包括CBT)；
「中煙國際集團」	指	中煙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捲煙的獨家經營區域」	指	泰王國、新加坡共和國、香港、澳門的免稅店以及中國內地境內關外的免稅店；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為2019年6月12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標準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捲煙的新增特定區域」	指	下文以外的區域：(i)捲煙的獨家經營區域；及(ii)中國內地；
「煙葉類產品的非獨家經營區域」	指	下文以外的區域：(i)東南亞、香港、澳門及台灣；及(ii)中國內地；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9年5月28日發行的招股章程；
「雷亞爾」	指	巴西法定貨幣巴西雷亞爾；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邵岩

香港，2025年3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邵岩先生、執行董事代佳輝先生、王成瑞先生、徐增云先生及茅紫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王新華先生、錢毅先生及何俊華女士組成。